

证券代码：839051

证券简称：风之岩

主办券商：平安证券

北京风之岩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11 月 28 日 09:00。

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11 月 22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规划的需要，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经审慎研究决定，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股转系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

（二）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顺利完成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有关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具体事项。

（三）审议《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为顺利实现公司终止挂牌，保护公司异议股东权益，将由公司指定第三方积极与异议股东进行协商，并同意对异议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收购，并出具相关承诺。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 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 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 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 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 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5. 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 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9 年 11 月 25 日

（三）登记地点：公司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李志刚 联系电话 010-84187288 联系地址：北京 市东城区青龙胡同 1 号 9 层 916 号

（二）会议费用：参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风之岩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北京风之岩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1 月 13 日